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销售合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3年12月8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拟以持有的控股子公司讯美科技股权向图灵新智算(广州)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相关事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权交易尚未完成交割，讯美科技目前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鉴于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对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进展事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因服务器市场供需态势发生变化，为顺利推进产品交付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控股子公司讯美科技与青云科技签署了《购销合同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双方同意将原合同中货物变更为相对更优性能的货物，调整了产品配置、单价、台数等内容。根据协议约定，原协议项下约定的剩余产品不能按期交付，青云科技确认讯美科技无违约，不承担任何责任。

3、风险提示：

补充协议虽已正式签署并生效，但在后续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下列诸多风险：

（1）存在交付风险：可能会遇到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上游供应链价格波动、合同各方突发事件、供应商不能按时完成产品交付等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进而影响到讯美科技无法持续稳定供货；如因讯美科技原因未能按时或按要求供货，存在讯美科技承担违约责任并赔付违约金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做好相关应对措施，协调合同各方做好供货和支付安排，全力保障合同正常履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

（2）存在产品配置、产品单价及交易金额调整的不确定风险：目前市场供

需形势、贸易政策发生了较大变化，存在产品配置、产品单价及交易金额调整，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部分无法履行，以及项目毛利率波动的风险。最终合同履行金额以最终实际执行为准；

(3) 存在客户需求变化或资金筹措不足情况下变更、取消后续订单的风险：青云科技为科创板上市公司，资信状况良好，但当前市场环境变化较大，可能存在客户需求变化、减少或者取消后续需求，客户资金筹措不足或不及时的可能性，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部分无法履行，以及项目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谨慎投资，注意上述投资风险。

一、合同签署有关情况

2023年10月13日，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高新兴讯美（重庆）科技有限公司（原高新兴讯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讯美科技”“乙方”）于北京市与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云科技”或“甲方”）签署了《购销合同》，根据该合同约定，讯美科技向青云科技交付一批GPU服务器（含配套产品），合同总价为人民币68,400万元（含税，下同）。详细情况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4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二、合同进展及签署补充协议的有关情况

因服务器市场供需态势发生变化，为顺利推进产品交付事宜，讯美科技与青云科技签署了《购销合同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将原协议中货物变更为相对更优性能的服务器产品，调整了产品配置、单价、台数等内容。原《购销合同》的部分产品不能按期交付，青云科技确认讯美科技无违约，不承担任何责任，后续其他产品的交付（产品数量、配置等交易条件）由双方协商后另行约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讯美科技已向青云科技交付部分GPU服务器产品，对应履行的合同金额为13,160万元（含税）。

三、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同双方

甲方：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高新兴讯美（重庆）科技有限公司

2、合同价款：

(1) 产品配置 A 合计总价 137,2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叁仟柒佰贰拾万元整，含 13%增值税）。

(2) 产品配置 B 合计总价 33,0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叁佰万元整，含 13%增值税）。上述两项产品合计 170,200,000.00 元（大写：壹亿柒仟零贰拾万元整，含 13%增值税）。

(3) 另外，其他产品的采购，具体产品数量、配置及发货时间等交易条件均需由双方另行协商一致，并根据双方后续签订的具体协议（或补充协议）执行；不受原协议及本补充协议的限制。

3、支付方式及支付进度安排

(1) 产品配置 A 款项共计人民币 137,2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叁仟柒佰贰拾万元整），甲方应以汇款方式支付至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作为首付款。鉴于甲方已支付 136,800,000.00 元，剩余款项人民币 4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万元整）甲方应在货物发往甲方指定地点前三日内支付至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2) 产品配置 B 款项共计 33,0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叁佰万元整），其中 23,0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叁佰万元整）甲方已支付完毕，剩余 10,0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万元整），甲方可采用远期国内信用证方式向乙方支付款项。甲方允许乙方在银行做贴现，并且费用和利息由甲方承担。

(3) 乙方在发货前 5 日内以邮件形式向甲方指定邮箱发送邮件，通知甲方 5 日后发货数量。

(4) 乙方在收到每一批次到货产品全部合同价款并在当批次到货产品验收后，5 日内向甲方开具到货产品对应价款的税率为 13%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合同生效条件和时间

本补充协议自双方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5、本补充协议是对原合同的补充，构成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原合同其他条款保持不变，除本协议有明确约定外，原合同在未被变更的范围内仍具有完全的法律效力。本协议与原合同冲突的，以本协议为准。

6、本次合同变更系双方自愿变更，均不存在过错，任何一方无需因此次变更向对方承担违约或损害赔偿责任。同时，原则上乙方应按照本补充协议约定配置交付产品，但甲方同意接受乙方提供的比本补充协议约定配置更优或更高性能

的产品，乙方不因其提供的更优或更高性能配置的产品而承担违约或损害赔偿责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由于公司拟以讯美科技股权向图灵新智算（广州）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股权投资尚未完成交割，讯美科技目前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在讯美科技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的情况下，讯美科技与青云科技签订的补充协议预计将对公司合并范围口径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但影响有限。同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考虑该笔销售合同的业务实质，讯美科技在本次销售交易中为代理人角色，不是主要责任人，讯美科技将按照净额法确认本次交易的收入，最终的财务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及审计机构审计结果为准。如公司以讯美科技股权增资图灵新智算（广州）科技有限公司的交易实施完毕后，公司将丧失讯美科技控制权后不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后续讯美科技因执行上述《购销合同》及《补充协议》产生的收入、净利润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谨慎投资。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讯美科技签订上述补充协议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原合同及新签订的补充协议均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风险提示

补充协议虽已正式签署并生效，但在后续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下列诸多风险：

（1）存在交付风险：可能会遇到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上游供应链价格波动、合同各方突发事件、供应商不能按时完成产品交付等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进而影响到讯美科技无法持续稳定供货；如因讯美科技原因未能按时或按要求供货，存在讯美科技承担违约责任并赔付违约金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做好相关应对措施，协调合同各方做好供货和支付安排，全力保障合同正常履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

（2）存在产品配置、产品单价及交易金额调整的不确定风险：目前市场供需形势、贸易政策发生了较大变化，存在产品配置、产品单价及交易金额调整，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部分无法履行，以及项目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最终合同履行金额以最终实际执行为准；

(3)存在客户需求变化或资金筹措不足情况下变更、取消后续订单的风险：青云科技为科创板上市公司，资信状况良好，但当前市场环境变化较大，可能存在客户需求变化、减少或者取消后续需求，客户资金筹措不足或不及时的可能性，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部分无法履行，以及项目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做好相关应对措施，协调合同各方做好供货安排，全力保障合同正常履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

六、备查文件

《购销合同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日